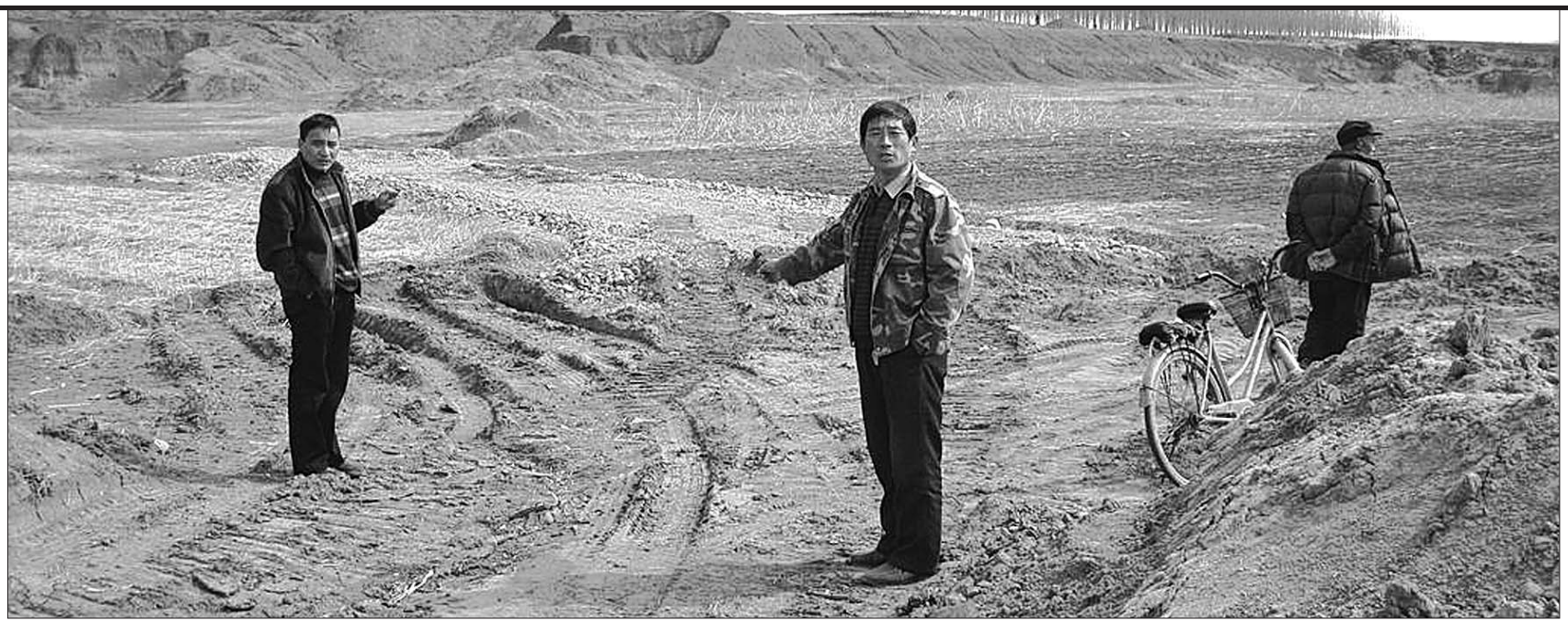

◀30多亩土地被挖成大坑。本报记者 陈新 摄

30亩耕地被挖,昔日麦田成水坑

谁动了17户农民地里的土?

本报记者 陈新 赵兴超

岱岳区房村镇东杨庄村30亩土地被挖,只留下一个直径百余米大坑,17户村民没了地。事隔一年,此事仍无明确结果。

麦苗长到一尺多,麦田被挖成大坑

18日,房村镇东杨庄村村委成员高法剑、张雪峰等人带着记者来到村中地里一个大坑旁边。“原来这里是连成一片的”,高法剑指着南边一片完好的耕地说,2011年3月份,这片30多亩耕地上的泥土被挖走,原来高于地面40多公分的田地,成了低于地面三四十公分的“坑”,“最深处挖了8米。”高法剑说,要不是村民挖沟将水放出来,这里已经积成水湾了。

高法剑告诉记者,挖地时地里麦子都长到一尺多高了。“是村支书颜京围一手操办的。”他说,作为东杨庄村村委委员,自己并不知道挖地的事。2011年2月,在村委会和党员会议上,村支书颜京围曾提议并讨论过挖地的事,但没有通过,但地还是被挖了。“几十辆推土机、挖掘机在这里作业,没几天就挖成这样了。”高法剑说,是村支书带人挖的,挖出来的土运往附近正在建设的中南铁路。“不知道他们私下有没有交易。”

“事情过去一年多了,没有人对这件事负责。”高法剑说。

“平整土地”变挖地,村民大多不敢言

张雪峰说,被挖的土地是村里的责任田,涉及到17户村民。村里共有800多亩地,本就人多地少,这些地挖了让更多的村民分不到地。

村民李文(化名)家一共有3亩地,其中2亩在这一片。“挖地前说是要平整土地,在地里埋上排水管道,修好路。我以为是村里要干件好事呢,就默许了。”李文说。后来看到越挖越深,他心里犯了嘀咕,想找村里要说法,但是不敢。土地被挖后,村里补偿了他两季的钱,他也就知足了。“我们农村人也不懂什么,害怕得罪人,村里人心也不齐,就这么算了。”李文说。

村民颜世林家5口人只有4口人有地,这个“坑”又占去他们家地的一半。“剩下的地将就能种出家里的口粮。”颜世林的妻子郑小平说。丈夫外出打工,她一个女人也不知道上哪里要说法,只盼着村里能履行承诺,将这片地整好再分给他们。

常年在外打工的村民颜京友家中不到两亩的地也被挖了。自家土地被挖时,颜京友在天津打工,妻子在医院照顾病人,他们家没有接到任何挖地的消息。妻子回家后,才发现地已经挖出一个大坑。“每季粮食给一千元左右的补偿款,但没签协议。”颜京友妻子说。孙友朋(化名)家的土地也在被挖之列,孙友朋常年在外打工,孙的父亲告诉记者,开始村里承诺取土不会太多,但几个月后,他发现地已经被挖成大坑,没法再种庄稼。想找村里要个说法,但考虑到人老力单,没有出声。

“村里人有意见,都是背后议论,没人敢和村支书正面作对。”张雪峰说。村里的男劳力大部分都外出打工了,村支书一手包办挖土地的事也没人出来管。村民都胆小怕事儿,忍气吞声不敢得罪人。

“取土确实没办手续,正在补办”

高法剑说,因看不惯村里的做法,他联合张雪峰等三四个人,想代表村民讨说法。“施工期间我们就去找了国土资源局,国土资源局调查到他们没有手续,勒令停工,但停工没几天他们又开始挖了。”高法剑说,从2011年8月份,省国土资源厅责成岱岳区国土资源局开展调查,岱岳区国土资源局认定,挖地取土行为涉嫌破坏土地,已经成立专项调查组立案调查。

东杨庄村支书颜京围称,挖地前房村镇政府开了大会,他是按照镇里的意思办事。他说,受影响的种地户已经得到合理补偿,村里按照每亩1200元发放的补偿金。施工方一共给了6万元的补偿款,都已发到村民手里。

房村镇政府负责土地管理的王书记称,中南铁路是镇上重点支持的项目,铁路施工单位通过勘测看好了这片土地的土质。取走这块土地确实没有办理合法手续,但是施工单位正在加紧补办手续。虽然程序不合法,但是对于村民的补偿都落实了,而且已经做好了这片地的复垦计划。

对于高法剑等人的行为,王书记认为是东杨庄村村委班子不团结,有人和村支书有矛盾,故意找麻烦。

国土资源部门认定:

非法取土30亩 涉嫌破坏耕地

房村镇政府工作人员说,与镇政府联系、负责挖土施工的是一名姓周的老板。记者致电该周姓老板,对方称自己是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十八标项目部施工方的工作人员。施工方曾于2011年初,在东杨庄村20亩土地上取了一小部分土,取土手续正在办理。东杨庄村附近还有一个村有20亩土地等待取土的项目,计划一起办理手续。“手续下周就能批下来。”周老板说。

负责调查此事的岱岳区国土资源局执法大队三中队宋队长表示,房村镇东杨庄村取土当事人,并未取得任何合法手续,取土行为涉嫌破坏耕地。早在2011年初,一家名为泰安华龙土地开发有限公司的单位,曾向国土局提出在耕地上取土的申请,用于中南铁路施工,但一直没有通过审批。

2011年4月20日,执法大队发现有人非法取土,他们立即制止,并限期整改。4月23日,执法大队再次查看发现取土耕地已经恢复。但后来发现,被破坏的耕地出现大坑。经技术手段测量,共30多亩土地被非法取土。国土部门与有保护耕地重要责任的房村镇政府多次座谈,2011年12月,房村镇政府承诺在15日内恢复耕地。

岱岳区国土资源局执法大队曾给山西中南部铁路通道十八标项目部一分部发出询问通知,要求到国土局说明问题。但该部门一名郑姓经理称刚刚上任,对此事不太清楚,不提供之前在任负责人联系方式。因此取土当事人、泰安华龙土地开发有限公司、中南铁路项目部等之间的关系,难以查清。

目前,岱岳区国土局相关部门已成立专项调查组,对此事做深入调查。